## 大连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 2020-2021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大连航运职业技术学院2020-2021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是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辽教办电﹝2021﹞81号）的相关要求，由学校综合校内各行政部门及二级学院2020-2021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

报告内容包括概述,学校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的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以及信息公开工作的改进措施。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一、概述

2020-2021学年，我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深入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的相关要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持续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全面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将推动信息公开作为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完善依法治校制度的重要抓手，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1. 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优化工作机制

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明确各个职能部门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落实主体责任制，切实做到职责到岗、任务到人。加强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与各个职能部门的工作联动，适时组织对信息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保证各项信息发布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加强精细化管理，优化工作机制，持续完善信息发布协调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等。

1. 加强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

重点加强学校招生、财务、教育教学等领域的信息公开，提高师生获取信息的便捷度。同时，持续拓展信息公开内容，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将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风建设等列入学校信息公开范畴，及时向师生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保证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三）加强新媒体平台建设，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2020-2021年度，我校加强了对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官方抖音等新媒体平台的建设力度，结合校园文化建设、招生宣传等线下活动形成了线上线下一体化的信息公开渠道。“聚焦大航”、“大航青春行”等公众号现已成为我校广大师生获取学校动态及信息的便捷工具。与此同时，我校还建立了信息公开工作QQ群和微信群，便于信息公开工作的交流与解读信息公开政策。

1. 学校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公开形式与内容

2020年9月1日-2021年8月31日，我校通过各类公开渠道发布信息共583条，其中：校园网发布信息177条，微信公众号“聚焦大航”发布信息185条、“大航青春行”发布信息131条，官方抖音账号“聚焦大航”发布信息90条。

我校还通过宣传橱窗、告示栏以及设立展板等各种形式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按规定对有关工作进行公示。不定期举办校内座谈会、校情通报会等有关会议公开学校信息；印发学校党委发文件、校发文件等纸质文件，或以会议纪要的形式面向全校或在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信息公开的内容涉及学校基本办学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信息、校园新闻、师生生活等。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招生信息公开**

2020-2021学年，我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对本校招生信息全过程实行公开化，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学校依托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学院官网首页，及时、充分、规范地公开招生信息，并安排专职人员公开回答考生问题。

**2.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2020-2021学年，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财政部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学校财务信息，确保财务领域公开透明。在学校官网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向社会公开2020年财务决算表及2021年财务预算表。除了预算决算信息外，学校还在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财务管理制度情况，学费、住宿费等收费情况。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0-2021学年，学校未收到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无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相关工作均按规定执行。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20-2021学年未收到本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反映的有关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建议和问题。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的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0-2021学年，未收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请求。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改进措施

2020-2021学年，学校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完善重点领域公开，拓展信息公开发布渠道等方面取得了较大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落实还需进一步推进，公开平台和渠道可继续扩宽并加强规范化管理，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还有待加强。

今后，我校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并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持续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一、强化主动公开，推进清单落实

今后我校将继续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把信息公开作为完善内部治理、接受社会监督的重要内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将清单中所列事项进行分工明确，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清单每一项信息，进一步推进清单落实工作。同时，加强对各职能部门的管理和监督，使信息公开更加有序、透明。

二、强化宣传培训，丰富公开渠道

针对各部门公开信息工作规范化和专业化不强的问题，我校将通过开展一系列工作会议、培训会等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规范与部署，提升各职能部门公开信息的专业化，提高公开信息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另外，我校也将继续拓宽公开渠道，利用学校网站建立信息查询体系，充分利用官方微博、官方微信、文件、电子显示屏和橱窗等公开学校事业发展的情况，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渠道。

三、强化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力度

我校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学校督查督办事项内容，充分发挥学校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检查，适时通报检查情况。进一步健全师生意见的收集和回应机制，设立专门邮箱听取意见，不断扩大公众参与，改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大连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